

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漳州中福”）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靖支行及其分支机构申请授信，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,000 万元，期限一年，公司拟对该笔授信额度提供担保。

本次担保事项已经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7年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，本次担保事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，无需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日期：2008 年 4 月 25 日
- 3、注册地址：南靖高新技术产业园区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洪跃华
- 5、注册资本：24,000 万元
- 6、经营范围：木材三剩物利用、人造板制造、木制品加工、竹木制品加工生产、销售（有效期至 2019 年 03 月止）；农副产品购销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7、主要财务指标：

（单位：人民币万元）

项目名称	2017 年 9 月 30 日（未经审计）	2016 年 12 月 31 日（经审计）
资产总额	39,430	30,899
负债总额	10,441	3,627
其中：银行贷款总额	6,000	-
流动负债总额	10,441	3,627
净资产	28,988	27,272
担保	-	-
抵押	-	-
诉讼与仲裁事项	-	-

	2017年1月-9月（未经审计）	2016年1月-12月（经审计）
营业收入	16,923	22,290
利润总额	1,736	2,044
净利润	1,716	1,981

三、担保协议主要内容

借款人：漳州中福木业有限公司

贷款人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靖支行

担保人：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担保金额：4,000 万元

担保期限：壹年

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担保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1、本次子公司因主营业务发展的需要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，董事会认为本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具有必要性；

2、此次被担保的子公司为全资子公司，经营状况良好，信用情况正常，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，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被担保子公司业务开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风险较小。

3、公司对这家全资子公司具备完全的控制能力，风险可控。

五、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,000 万元（全部为本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.63%。此外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，也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福海峡（平潭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